

证券代码：002708

证券简称：光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号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部分房屋征收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征收与补偿事项概述

2022年12月30日，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天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宏机械”）与常州市天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中心签订《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根据《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约定，公司将获得补偿款总金额39,198,667.00元。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号。

二、收到征收补偿款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收到首期补偿款11,759,600.00元，2023年4月收到第二期补偿款15,679,467.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日、2023年4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部分房屋征收补偿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号、（2023）032号。

2023年5月5日，公司收到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中心支付的第三期补偿款11,759,600.00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全部征收补偿款39,198,667.00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已收到的拆迁补偿款将扣除对应的已移交被拆迁资产的账面净值、以及相关搬迁安置费用后计入资产处置收益。经公司

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将因本次收到的征收补偿款，确认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700 万元左右（未经审计），征收补偿款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实际收益最终以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8 日